

南開科技大學制止非法影印輔導實施辦法

104 年 12 月 10 日智慧財產權委員會會議通過

104 年 12 月 30 日行政會議會議審議通過

第一條 南開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，制止校園非法影印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實施方式如下：

- 一、每學期第一週由授課老師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不得非法影印之觀念。
- 二、針對本校非法影印教科書之學生，依情節輕重約談學生查明違規真相，初犯者由發現師長、導師或相關人員進行勸戒輔導並通知導師。
- 三、累犯者視違反情節轉學生事務處依本校「南開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定」進行懲處。

第三條 本辦法經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委員會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